四平市铁东区关于贯彻落实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任务

销号公示表格（序号十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市序号 | 清单编号 | 整改问题 | 整改目标 | 整改措施 | 整改任务完成情况 | 备注 |
| 二十四 | 二十四 | 毁林毁草多发频发。吉林省林业、草原资源丰富，但一直以来破坏草原、林地问题多发频发。2017年以来，吉林省查处各类破坏草原违法案件348起，共计破坏草原5.8万亩，其中非法开垦草原面积约4万亩；查处破坏林地案件13464起，破坏林地面积约3万亩。此次督察进驻期间，涉及毁林、毁草的信访案件分别高达626起、149起。 | 加大督查检查力度，确保林地不受破坏。 | 1.2022年8月底前，按照四平市林业局统一部署，区林业和水利局将开展2017年以来破坏林地、草原案件查处整改工作“回头看”，对涉及铁东区的案件进行核实处理工作。  2.对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期间群众举报投诉的涉林、涉草案件逐一梳理、全面核实、彻底整改、对账销号。2022年12月底前，完成涉林群众举报案件查处工作。  3.区林水局加强日常执法巡查，利用森林督查判读成果、信访举报、巡查等案件线索来源，严厉查处破坏林草资源违法行为。  4.区林水局督促各乡镇政府对依法收回的林地及时登记造册，对具备造林绿化条件的地块，尽快恢复植被。 | 区林业和水利局已开展2017年以来破坏林地案件查处整改工作“回头看”，对涉及铁东区的案件进行核实处理工作。2021年发生1起毁坏林地案件，已立案处罚，并结案销号。  区林水局加强日常执法巡查，利用森林督查判读成果、信访举报、巡查等案件线索来源，严厉查处破坏林草资源违法行，2022年新发现一起毁坏林地案件，已立案处罚。经调度汇总，2021年清理收回的林地都在叶赫镇，已完成造林，并登记造册。 |  |